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3007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所持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限售期延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向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控股”）发行180,144,103股股份购买合肥工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科技”）100%股权，发行价格7.14元/股。2020年3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2020年3月20日，本次增发的180,144,103股A股股份上市。

一、本次交易相关情况

2019年11月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9]2141号《关于核准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批复》同意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核准公司向工业控股发行180,144,10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00,000万元。

工业科技已依法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过户事宜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20年1月20日领取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工业科技100%股权，工业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0年2月28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019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1月20日止，公司已收到工业控股以其持有的工业科技100%股权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80,144,103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2,304,103元，累计实收资本（股

本)人民币 692,304,103 元。

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就本次重组事项所涉及的股份增发事宜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2020 年 3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2020 年 3 月 20 日,本次增发的 180,144,103 股 A 股股份上市。

二、股东相关承诺情况

工业控股出具承诺,“1、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上述股份;2、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由于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该等股份的锁定期与上述股份相同;3、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如前述关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股份的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股东锁定期延长情况

工业控股认购的 180,144,103 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锁定期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20 日。鉴于公司股票于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期间)收盘价低于股票发行价 7.14 元/股,根据上述承诺,工业控股认购的 180,144,103 股股份在 36 个月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即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

上述股份经交易或其他原因而变动后的限售条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作相应调整。解除限售的具体日期以公司解除限售的相关公告日期为准。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